

证券代码：873158

证券简称：飞马智科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已由公司 2019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发行的股数总额为不超过 30,000 万股（含 30,000 万股），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8.1 亿元（含 8.1 亿元），本次实际发行 235,363,720 股股票，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716,517,81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马鞍山市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和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项目支出。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45001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认购方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716,517,81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185755010485	349,999,855.00	255,075,611.02
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马钢支行	1306020429300172493	366,517,955.00	128,259,027.87
合计		716,517,810.00	383,334,638.89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马鞍山市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和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项目支出。因公司经营需要，根据布局及战略部署，子公司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的任务。由于公司在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时，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项目的进度及支出安排尚未完全确定，实施主体仍未最终确定，因此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方面统一由公司建立专户管理，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时根据子公司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规划安排，由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给子公司账户，因此在使用募集资金方面存在存放管理不规范情况。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马钢支行	中国银行马鞍山市政广场支行
一、募集资金总额	366,517,955.00	349,999,855.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5,439,089.20	5,075,756.02
合计：募集资金总额	371,957,044.2	355,075,611.02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43,698,016.33	42,404,614.50
其中：马鞍山市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	243,698,016.33	-
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	-	42,404,614.50
三、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128,259,027.87	312,670,996.52
四、募集账户余额	128,259,027.87	255,075,611.02
五、差异金额	-	57,595,385.50
六、差异原因	-	系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对子公

		司进行出资一亿元，实际使用于子公司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项目，尚未实际使用金额存放于子公司账户。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用途变更已履行了追认程序。2021年4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追认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使用用途进行变更，本议案已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前后对比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 马鞍山马钢支行	中国银行马鞍 山市政广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马鞍山马钢支行	中国银行马鞍 山市政广场支行
募集资金总额	366,517,955.00	349,999,855.00	366,517,955.00	349,999,855.00
其中：马鞍山市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	366,517,955.00	320,482,045.00	366,517,955.00	249,999,855.00
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		-29,517,810.00		-100,000,000.0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在存放和使用不规范的情形，主要体现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转至子公司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使用、变更部分项目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在存放和使用不规范的情形，主要体现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转至子公司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使用、变更部分项目使用用途的情况。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日，上述情况公司已经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以及追认程序，对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使用用途的情况进行确认，变更后公司的募集资金仍用于马鞍山市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和长三角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一阶段

项目支出，公司承诺未来将加强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使用管理和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管理，并及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进行信息披露。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